

2023年度丰顺县水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丰顺县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丰顺县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丰顺县水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管理全县水资源工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拟定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指导全县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的管理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防洪及建设项目的水资源论证制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并依法监督水资源费的征收和使用。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按照国家资源与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并实施监督管理。指导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协调水文部门监测江河湖库的水量、水质。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负责发布水资源信息和全县水资源公报。

（三）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水利发展规划、水务工作重大规划和有关政策。组织研究和拟定全县水利、农村水电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组织编制全县主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等有关专项规划，并负责监督实施。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贯彻执行节约用水政策和有关标准，编制节约用水规划，监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

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湖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湖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作。

（六）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镇（场）以上、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七）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承担指导、协调、监督全县镇（村）供水、排水的职责，研究拟订镇（村）供水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并定期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指导全县重点水土保持项目的实施。

（九）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十）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水务科学的研究和技术推广。指导、协调职业技能培训及鉴定。

（十一）按规定对建设资金的使用进行行业监督。提出有关水利价格、收费、信贷的建议。

（十二）组织指导全县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依法依规查处涉水违法案件和违规行为，依法协调、处理涉水事件和纠纷。

（十三）负责和承担水利工程移民的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协调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承担推进河长制的组织实施具体工作和推进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拟定河长制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

（十六）管理县移民办公室，代管丰顺县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水务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县水务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库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丰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对各股(室)的工作进行综合协调。负责局机关的财产管理等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政务信息化、宣传、消防、接待等工作。负责重要事项的督办查办和催办工作。组织协调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局机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组织编制水利信息化规划,指导全县水利信息化建设工作。按权限组织开展水利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规划计划和财务股。研究拟订水利发展规划、重要江河湖库流域综合规划、水资源综合规划、重大水利专业专项规划。承担水利统计工作。负责年度计划的编制上报、下达工作。协调提出中央预算内水利投资、中央水利财政资金分解安排建议和省、市级水利建设资金安排建议,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负责编制运转型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监督水资源费、水土保持补偿费、工程水费、堤防费、河道采砂费等费用的征收工作。负责局机关的财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财务工作。负责所属单位财务效益和资产审计监督。负责审核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组织指导水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合规性审查。提出有关水利价格、收费、信贷的建议。承担水利资金管理使用、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的审计监督,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

(三)行政审批和政策法规股。组织协调水务部门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有关工作。承担局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指导监督水行政执法。组织水利水务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组织指导水利水务行政许可和行政审批工作并监督检查。承担行政应

诉、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及普法宣传、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工作。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协调跨镇级以上水事纠纷。

(四)水资源管理股(加挂丰顺县节约用水办公室牌子)。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资源取水许可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并依法监督水资源费的征收工作。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指导水量分配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河库本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河库水系连通工作编制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指导地下水相关开发利用管理保护、超采区综合治理。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城市污水处理回用等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利用。指导河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组织指导水资源调度工作并监督实施,协调跨流域、跨镇(场)调水工程前期工作,指导监督跨区域跨流域水工程的调度管理等工作。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参与编制水功能区划和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

(五)建设与管理股。负责水利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等技术性文件的审查、审批和上报工作。指导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组织制定有关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验收,指导江河堤围、引水工程、水库和水闸的除险加固等建设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组织编制水库运行调度规程,指导堤防、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水库和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

作。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负责和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堤防、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水库和水闸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负责江河湖库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工作。组织指导江河湖库、河口滩涂的开发、治理和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河道采砂计划的编制。负责县、镇管河道采砂权的审批，负责和指导河道采砂管理费的征收。组织实施河道湖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查。组织、协调、监督、指导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并组织实施考核、督查、验收、信息共享等工作。承担推进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水土保持股(丰顺县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拟订全县的水土保持规划、年度治理计划。指导监督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区的综合治理、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预防监督、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和指导生产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查审批、监督实施、自验报备及核查工作。指导水土保持补偿费的征收。指导水土保持服务体系及监督管理能力建设。组织推广水土保持科研成果。

(七)农村水利水电股。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灌区、村镇饮水、农村水电工程、机电排灌工程的初步设计等技术性文件的审查、审批和上报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大中型灌排工程、涝区治理工程的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和节水灌溉。承担指导、协调、监督全县镇(村)供水、排水的职责，研究拟订镇(村)供水发展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拟订全县水能资源开发规划，指导全县水能资源开发、水电站改造和水

电农村电气化工作。负责全县农水工程、水电的综合统计工作。负责水利科技项目和科技成果的管理工作。组织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与科技推广。管理水利技术标准化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负责实施乡村振兴发展战略水利保障工作。负责水利学会的日常工作。

(八)水旱灾害防御调度股。组织指导编制洪水干旱防治规划、防御洪水方案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有关防洪论证工作。负责监督水利工程防洪抗旱责任制落实。负责协调水情旱情预警及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完善防汛抗旱管理信息平台。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和工程抢险队伍建设。组织协调指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管理和运用补偿工作、统计水利设施受灾情况，指导应急度汛抗旱水利工程项目实施。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库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

(九)人事股。负责局机关及指导所属单位的党务、纪检监察、意识形态、机构编制、组织人事、人事档案、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指导所属单位的工会、共青团、妇女、生育卫生健康等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局机关及指导所属单位的职工教育培训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组织专业技术职务的考核、确定、晋升、评审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水务系统的职工培训及职业技能鉴定的培训工作。

(十)水库移民股。负责国家和省、市关于水库移民政策落

实，指导监督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指导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指导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制度的实施；承担和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工作；指导编制和实施水库移民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规划；组织或配合开展水利水电工程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检查、稽查、审计、监测评估等工作，并协助省、市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全县开展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动态核定工作，组织和指导新建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负责全县水库移民信息化管理，组织指导全县水库移民统计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丰顺县水务局）2021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3个，包括局部本级和下属12个非独立核算的预算单位，分别是丰顺县县城堤围管理所、丰顺县水政事务中心、丰顺县机电排灌管理中心、丰顺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丰顺县鸡笼山管理所、丰顺县引龙灌区管理所、丰顺县虎局灌区管理所、丰顺县水利建设管理中心、丰顺县河库保护中心、丰顺县水土保持防治中心、丰顺县节约用水中心和丰顺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9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0.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44.0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77.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00.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307.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3.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20.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871.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18.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67.43
总计	30	11,838.45	总计	60	11,838.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20.29	10,542.56	0.00	0.00	0.00	0.00	277.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33	14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33	14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0.33	14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67	1,20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79	46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65	19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49	17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65	8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1.81	6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214.26	2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17.55	41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12.24	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256.48	8,978.74	0.00	0.00	0.00	0.00	277.73
21303	水利	9,256.48	8,978.74	0.00	0.00	0.00	0.00	277.73
2130301	行政运行	405.12	404.79	0.00	0.00	0.00	0.00	0.3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286.14	2,28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66.08	26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8.84	7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066.16	4,06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30.21	13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2.25	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65.74	6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841.53	1,564.12	0.00	0.00	0.00	0.00	27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71.02	2,314.26	8,556.7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33	0.00	140.33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33	0.00	140.33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0.33	0.00	140.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67	556.62	644.0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79	461.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65	196.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49	17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65	87.6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1.81	0.00	631.81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214.26	0.00	214.26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17.55	0.00	417.55	0.00	0.0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2.24	0.00	12.24	0.00	0.00	0.00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12.24	0.00	12.2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307.21	1,534.82	7,772.39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9,307.21	1,534.82	7,772.39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04.49	504.49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40	0.00	5.4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286.14	0.00	2,286.14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66.08	0.00	266.08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8.84	0.00	78.84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066.16	0.00	4,066.16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30.21	0.00	130.21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2.25	0.00	22.25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65.74	0.00	65.74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792.89	1,030.33	762.5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0	143.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9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0.33	140.3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44.0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0.67	556.62	644.05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91	78.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29.80	9,029.8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3.90	143.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42.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593.62	9,949.57	644.0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08.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57.24	957.2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08.3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550.86	总计	64	11,550.86	10,906.81	644.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49.57	2,314.26	7,635.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33	0.00	140.3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0.33	0.00	140.3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0.33	0.00	14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62	556.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79	461.7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65	196.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49	177.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65	87.65	0.00
20808	抚恤	94.83	94.8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4.83	94.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91	78.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91	78.9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29.80	1,534.82	7,494.99
21303	水利	9,029.80	1,534.82	7,494.99
2130301	行政运行	504.49	504.49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40	0.00	5.4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286.14	0.00	2,286.14
2130310	水土保持	266.08	0.00	266.08
2130314	防汛	78.84	0.00	78.84
2130315	抗旱	39.00	0.00	39.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0	0.00	5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066.16	0.00	4,066.1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30.21	0.00	130.21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2.25	0.00	22.25
2130335	农村供水	65.74	0.00	65.7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15.48	1,030.33	48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90	143.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90	143.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0	143.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2.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23
30101	基本工资	440.99	30201	办公费	53.62
30102	津贴补贴	300.88	30202	印刷费	1.04
30103	奖金	473.16	30203	咨询费	2.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4.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49	30206	电费	11.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74	30207	邮电费	14.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8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4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59	30215	会议费	0.8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4
30302	退休费	19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94.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7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2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8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69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56.98	公用经费合计		25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44.05	644.05	0.00	644.0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644.05	644.05	0.00	644.05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631.81	631.81	0.00	631.81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214.26	214.26	0.00	214.26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417.55	417.55	0.00	417.55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12.24	12.24	0.00	12.24	0.00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0.00	12.24	12.24	0.00	12.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丰顺县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32	0.00	10.36	0.00	10.36	1.97	12.32	0.00	10.36	0.00	10.36	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总收入11,838.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820.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98.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425.11万元，下降4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比上年减少379.35万元，二是水利工程建设比上年减少1591.24万元，三是防汛比上年减少234.27万元，四是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比上年减少4443.29万元，五是农村人畜饮水去年支出1483.1万元本年没有支出，六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去年支出1523.85万元本年没有支出，七是人员经费比去年增加114.5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5.11万元，增长6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比去年增加416.35万元，二是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减少171.24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77.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7.87万元，增长2,71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行政运行比去年减少9.53万元，二是其他水利支出比去年增加277.4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总支出11,838.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871.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14.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78万元，增长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事业单位离退休比去年增加25.82万元，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46.65万元，三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去年增加22.23万元，四是死亡抚恤比去年增加42.26万。

2. 项目支出8,556.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11.2万元，下降5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比上年减少379.35万元，二是水利工程建设比上年减少1591.24万元，三是防汛比上年减少234.27万元，四是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比上年减少4443.29万元，五是农村人畜饮水去年支出1483.1万元本年没有支出，六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去年支出1523.85万元本年没有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542.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98.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

少9,425.11万元，下降4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比上年减少379.35万元，二是水利工程建设比上年减少1591.24万元，三是防汛比上年减少234.27万元，四是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比上年减少4443.29万元，五是农村人畜饮水去年支出1483.1万元本年没有支出，六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去年支出1523.85万元本年没有支出，七是人员经费比去年增加55.01万元，八是公用经费比去年增加44.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4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5.11万元，增长6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比去年增加416.35万元，二是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减少171.2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为行政单位，不存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593.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49.5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7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预算增加140.33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预算减少244.38万元，三是卫生健康支出比预算增加18.91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比预算减少7.77万元，五是住房保障支出比预算增加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4.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44.0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比预算增加631.8万元，二是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比预算增加12.2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

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为行政单位，不存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3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9万元，下降1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36万元，完成预算10.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万元，下降1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36万元，完成预算10.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万元，下降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7万元，完成预算1.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34.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相等。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们单位开设了职工饭堂，上年度公务接待费3万元，本年度公务接待费1.97万元，节约了1.03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36万元，占84%；公务接待费支出1.97万元，占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3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3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下乡检查、执法巡查、应急保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9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丰调研、稽查、督察、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的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6次，接待人数共205人。上级来丰调研、稽查、督察、安全生产检查等工作的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7.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71万元，增长47.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局机关办公楼加装电梯一部和设立职工饭堂，共支出86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19万元，占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1辆，用于执法执勤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48.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21%。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49.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64.0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全面落实“河长制”，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现有各级河长397人，其中：县级河长4人、镇级河长155人、村级河长238人。县级河长共巡河36次，镇级河长巡河3930次，村级河长巡河9187次，推动解决了一批河流污染突出问题。开展2022年度河长制工作检查考核，强有力地督促镇、村级河长履职尽责，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建立一年两轮集中“清漂”机制，今年全县累计投入资金约293.5万元，清理水面漂浮物3825.67吨，清理河道长度728.55千米，水域面积15.52平方千

米，有效地改善了河道水环境。积极落实河道保洁工作长效管理机制，确保榕江北河流域河道、韩江干流东山枢纽坝前库区水面长效清洁，特别是委托第三方公司每天派32人巡查清理榕江北河16个入河截流口，榕江北河“清漂”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深入推行“河长+检长”、“河长+警长”工作机制，开展“四乱”问题专项整治，印发《丰顺县2023年度存量河湖“四乱”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目前，我县存量河湖“四乱”问题和2023年水利部遥感“四乱”图斑共计51宗，已销号“四乱”问题4宗，4宗正在走销号手续，剩余43宗未销号。

（2）强化水资源管理，依法治水迈上新台阶

抓严抓实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管理和取水许可审批，加大力度开展取用水事中事后监管，着重加强信息化手段在水资源管理业务中的应用。共开展项目水资源论证16宗，新增、延续、变更取水许可审批45宗，全面完成电子证照数据整治工作。以3.22“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为契机，积极开展节约用水宣传，完成《梅州市丰顺县节约用水规划（2022-2025年）》编制，顺利完成公共机构、企业和小区节水载体的创建。今年以来，我局共巡查韩江干流丰顺段、县管河道及其它支流共700次，出动执法车辆700次，出动执法人员1800人次，查扣“蚂蚁搬家”式非法采砂运输河砂摩托车28辆，六轮运输车2辆，重型货车2部，挖掘机1部，停放在留隍综合执法队。联合留隍镇政府对留隍段沿岸各村下河道口实行断路、建筑混凝土墙封堵的方式进行整治共6次，受理信访投诉件5宗，依法依规征收水资源规费493.44万元。组织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共完成10次双随机抽查工作。联合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司法局、公安局共

同制定《丰顺县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全县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工作，专项执法行动组在留隍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立案查处1宗非法采砂行为，4宗非法运砂行为，切实维护河湖管理秩序。目前，共审批水土保持方案8宗，生产建设项目报备验收4宗，征收上缴中央水土保持补偿费7.3218万元，补缴、应缴矿产资源类企业生产期水土保持补偿费8宗，实际征收上缴中央水土保持补偿费10.677万元。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13宗，核查省下达我县水土保持监管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合计12个，其中违法图斑1宗，已责令依法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

（3）提升防御能力，水旱灾害防御有力有效

目前共检查了各类水利防洪工程352宗，发现问题35个，并提出整改处理意见及时组织督促整改。修订完善各种应急预案及度汛方案，全面落实防汛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和县镇挂点领导，层层签订水利工程防汛安全责任书；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24小时水利汛期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掌握雨情、水情、工情、险情，确保安全度汛。根据情况及时启动应急响应，重点加强水库山塘、堤防等安全监测，强化隐患点，风险点群测群防和巡查值守，落实重点部位安全管控措施。积极争取涉农资金60万元，统一配备各类防汛物资等。继续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工作，已完成试点镇（丰良镇）的自评及省级抽查，县级及其他镇自评工作已基本完成，在年底前全面完成考评工作。通过开展现场宣传、制作宣传横幅、安装大型户外宣传牌、转移路线牌、发放山洪灾害防御宣传物料、明白卡等，增强群众山洪灾害防御安全意识。开展防灾避险培训演练，提高防灾避险和自救能

力。5月12日，我局在新世纪广场开展“丰顺县5·12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手册合计1136份。

今年我县连续遭遇“龙舟水”、“8.29”强降雨、台风“泰利”、“海葵”等影响，部分乡镇出现了较严重的汛情，我局坚决贯彻上级领导的指示精神及省、市水利部门防御台风的工作部署要求，有序有效做好水利防汛及应急抢险救灾各项工作，确保了水利防汛形势基本稳定，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受9月6日至7日强降雨影响，我县榕江北河堤防东里段、县城区防洪堤黄埔桥头段发生崩塌险情。目前，榕江北河东里段险情抢险工程，投资约110万元，现已完工，正在做好结算工作。县城区防洪堤黄埔桥头段抢险修复工程，总投资94.24万元，现已基本完工。

（4）狠抓饮水安全，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

目前，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验收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已完成分部工程验收30宗，占比91%，单位工程及合同工程完工验收21宗，占比63.6%。计划投入347万元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共16处，涉及人口27.92万人。现已基本完工建设，正在整理报账资料。已完成《丰顺县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编制及印发工作，正在积极开展立项等前期工作。已完成《丰顺县2023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报告》评审，正在实施配套完善供水计量设施等。虎局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正在准备立项等前期工作，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鸡笼山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正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前期工作。引龙灌区管理所对现有各项管理制度进行梳理，查漏补缺，修订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健全灌区管理制度体系，按照要求完成大中型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创建任务申报。

（5）消除安全隐患，水利安全筑牢新基石

按照小水电站大坝安全提升专项行动的要求，我县共有电站调节库有18座，目前，17座已完成安全鉴定工作，注册登记5座，按计划建立工作台帐1座。完成16座电站调节库“三要素”监测建设及数据接收工作。推进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完成创建二级标准化水电站2座，三级标准化水电站1座。完成第一阶段退出水电站2座，完善小水电清理整改任务数314项。安装生态流量监测设施272座，接入平台266座，安装率和接入率分别为96%和94%。开展小水电站的汛前、汛中防汛检查和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共检查水库及附属调节库37宗，督促运行管理单位和责任人切实履行防汛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10月28日、29日，我局举办小水电站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各镇（场）水电站从业人员等共166人参加培训，进一步增强农村水电站业主安全生产意识，有效提高水电站安全管理水平。2023年共下达丰顺县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中央资金92万元。目前，20宗“三要素”雨水情设施维护已完成。26宗小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项目已由县政府完成实施方案的批复，正在进行成果编制中，累计完成投资60万元，形象进度65%。14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已申报重大项目库并通过县发改部门审核通过，目前正在编制实施方案中。狠抓我县水利工程项目安全专项治理，督促参建单位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加强现场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开展水利系统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管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行动，重点开展水利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目前，已排查水利重大隐患7个，已完成整改7个，整改率100%，确保了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6）着重后期扶持，水库移民焕发新活力

一是开展2022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监测评估工作，共召开座谈会2场次，现场查看项目10宗，听取反馈建议意见6条，取得预期效果。二是2023年度全县核减后期扶持人口32人，核减后现有水库移民6621人，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3571人，小型水库移民3050人。三是2023年共下达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764.12万元，其中214.26万元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到人资金发放，现已发放完成。下达省级涉农资金220万元，其中183万元用于小型水库移民发展生产项目补助，已向县财政申请尚未拨付。四是实施移民村美丽家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8宗，其中中央大中型水库扶持项目6宗（其中1宗正在申报审批），小型涉农项目2宗已通过县政府审批。目前，审批完成的项目已下达至相关建设单位，将督促建设单位尽快组织实施。五是积极指导埔寨镇和第三方单位配合省专家组开展省级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目前已进入评审立项阶段。

（7）严格落实普法责任，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是深入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制定《2023年丰顺县水务局普法工作计划》和《2023年丰顺县水务局普法责任清单》，把普法工作融入到行政审批、执法监管、行政处罚的各环节和全过程。坚持对内普法和对外普法“两手抓”，认真做好基本法律和水利普法宣传活动。二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双百”工作，成立丰顺县水务局行政审批“双百”工作专班，制定《丰顺县水务局行政审批事项实施清单》，统筹协调各责任股室百分百落实“双百”工作。目前，我局共办结60宗行政审批，行政许可即办率、网办深度IV级占比达100%，减时间率达95.58%。

（8）全面从严治党，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向好。

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印发《丰顺县水务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解》，组织各股室、局属单位负责人与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分别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所有干部职工签订《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和《党员领导干部“八小时外”自我约束承诺书》，筑牢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二是强化机关作风建设。落实作风建设工作部署，印发《丰顺县水务局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方案》，细化推进措施。召开全局加强作风建设动员大会，确保加强作风建设覆盖到每一名干部职工。强化考勤监督，开展干部职工上下班纪律检查，对个别迟到的干部，由分管领导分别进行提醒谈话。三是提升基层党建质量。落实学习型党组织建设，认真组织实施党建赋能工程，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谈话提醒工作，对作风领域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四是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加强思想宣传，充分利用LED显示屏、微信、粤政易、宣传栏等媒介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营造良好的思想舆论环境。加强分析研判，印发《丰顺县水务局2023年意识形态工作计划》，每季度召开一次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议，分析研判我局意识形态领域突出问题，研究部署下阶段工作重点，切实维护我局意识形态安全。五是加强组织人事工作。完成部分任职满十年的中层干部的交流、轮岗工作，充分运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级晋升制度。持续推进干部教育培训，开展专业、专题等各类培训，全年累计培训人员逾200人次。完善机构设置，完成了原县移民办公室、县水政监察大队的机构改革、人员转隶和抽调

人员返回工作，使机构设置更加科学，运行管理更加高效。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6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036.57万元，执行数10593.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5.5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共16处，涉及人口27.92万人。全面落实“河长制”，清理水面漂浮物3825.67吨，清理河道长度728.55千米，水域面积15.52平方千米，有效地改善了河道水环境。消除安全隐患，按照小水电站大坝安全提升专项行动的要求，共有电站调节库有18座。三级标准化水电站1座。完成第一阶段退出水电站2座，完善小水电清理整改任务数314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韩江县内河道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由于韩江及县内河道管理的任务越来越重，尤其是韩江河沿岸“蚂蚁搬家”式非法采砂现象及县内河湖管理范围内的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违法行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教堂水库工程征地社保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25万元，执行数为22.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丰顺县人社局《关于丰顺县教堂水库工程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方案》（2023年3月10日），该工程需缴纳工程征地社保费22.25万元，目前，完成工程征地社保费用缴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教堂水库森林植被恢复费（二期）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8.51万元，执行数为118.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梅州市林业局《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2022年12月14日），该工程需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二期）118.51万元，目前，完成森林植被恢复费（二期）费用缴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教堂水库森林植被恢复费（三期）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59万元，执行数为35.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梅州市林业局《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2023年4月23日），该工程需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三期）35.59万元。目前，完成森林植被恢复费（三期）费用缴交并取得批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教堂水库工程临时用地土地复垦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1.41万元，执行数为81.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教堂水库工程项目建设相关工作需求，该工程需缴纳临时用地土地复垦费81.41万元。目前，已完成工程临时用地土地复垦费缴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县水务局办公楼加装电梯和增设职工饭堂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06万元，执行数为11.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拟在局机关办公楼设立职工饭堂，彻底解决我局干部职工就餐问题；2、拟在局机关办公楼加装电梯一部，以便适应现代化办公需求，节约时间成本，提

高工作效率，提升便民服务水平，让来访群众少“路腿”，让机关动作更高效。目前，均已完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